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 LEAD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2)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ii)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 財務報表

### 年度業績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4	211,011	193,032
服務成本		<u>(194,427)</u>	<u>(166,229)</u>
毛利		16,584	26,803
其他收入	5	162	77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61)	(464)
營銷開支		(4,259)	(4,151)
行政開支		(32,372)	(27,15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就貿易應收款項 確認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62)	(933)
其他開支		(3,600)	–
上市開支		–	(9,513)
融資成本	7	<u>(559)</u>	<u>(158)</u>
除稅前虧損		(24,367)	(15,491)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u>1,527</u>	<u>(480)</u>
年內虧損	9	<u>(22,840)</u>	<u>(15,971)</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u>(104)</u>	<u>–</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u>(104)</u>	<u>–</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22,944)</u>	<u>(15,971)</u>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附註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1,997)	(15,971)
非控股權益	<u>(843)</u>	<u>—</u>
	<u>(22,840)</u>	<u>(15,971)</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073)	(15,971)
非控股權益	<u>(871)</u>	<u>—</u>
	<u>(22,944)</u>	<u>(15,971)</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1 <u>(2.62)</u>	<u>(2.18)</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656	2,999
無形資產		–	316
租賃按金		4,166	3,794
已抵押銀行存款		769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1,376
遞延稅項資產		1,595	33
		<u>23,186</u>	<u>8,518</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8,362	32,991
可收回稅項		594	2,6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42	2,5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856	43,632
		<u>66,854</u>	<u>81,74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9,225	19,886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6,527	228
撥備		2,000	–
合約負債		221	420
		<u>37,973</u>	<u>20,53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8,881</u>	<u>61,212</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4,105	96
撥備		526	313
遞延稅項負債		–	81
		<u>4,631</u>	<u>490</u>
<b>資產淨值</b>		<u>47,436</u>	<u>69,240</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8,400	8,400
其他儲備		64,562	64,638
累計虧損		(25,795)	(3,798)
		<u>47,167</u>	<u>69,240</u>
非控股權益		269	–
<b>總權益</b>		<u>47,436</u>	<u>69,240</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i)) 千港元	合併儲備 (附註(ii))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417	-	14,118	(326)	-	12,173	27,382	-	27,382
年內虧損	-	-	-	-	-	(15,971)	(15,971)	-	(15,971)
重組的影響 (附註(iii))	(1,417)	-	-	1,417	-	-	-	-	-
資本化發行	5,880	(5,880)	-	-	-	-	-	-	-
於上市後發行新股份	2,520	66,780	-	-	-	-	69,300	-	69,300
新股份發行成本	-	(11,471)	-	-	-	-	(11,471)	-	(11,47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8,400</u>	<u>49,429</u>	<u>14,118</u>	<u>1,091</u>	<u>-</u>	<u>(3,798)</u>	<u>69,240</u>	<u>-</u>	<u>69,240</u>
年內虧損	-	-	-	-	-	(21,997)	(21,997)	(843)	(22,840)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	(76)	-	(76)	(28)	(10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76)	(21,997)	(22,073)	(871)	(22,944)
一間新註冊成立附屬公司的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	-	-	1,140	1,14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8,400</u>	<u>49,429</u>	<u>14,118</u>	<u>1,091</u>	<u>(76)</u>	<u>(25,795)</u>	<u>47,167</u>	<u>269</u>	<u>47,436</u>

附註：

- (i) 其他儲備指(i)一名非控股股東透過收購東禪物流有限公司(「東禪」)的視作出資；(ii)收購東禪的額外權益；(iii)向策略性投資者配發Ever Metro International Limited (「Ever Metro」)的股份。
- (ii) 該金額指Ever Metro就合併亨達貨運有限公司(「亨達」)及富友倉庫物流有限公司(「富友」)的全部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之面值與亨達及富友股本金額的差額。
- Ever Metro合併亨達及富友已以合併會計處理原則入賬，原因為亨達、富友及Ever Metro於該等收購前後均由呂克宜先生控制，且有關控制權並非屬暫時性質。
- (iii) 股本調整1,417,000港元指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進行的重組完成後，抵銷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合併股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豪達有限公司(「豪達」)，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最終控制方為呂克宜先生(「呂克宜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乃主要從事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以及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而成。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十八章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除因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租賃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償付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不會對先前並無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概無重新評估於初步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規定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應用租賃之定義。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已於初步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

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而言，本集團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相等於相關租賃負債。於初步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已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而比較資料尚未重列。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就與各租賃合約相關並於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採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由初步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初步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不計入初始直接成本；
- iii.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

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於初步應用日期採用相關集團實體之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38%。

	於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u>13,024</u>
以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12,426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u>(106)</u>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經營租賃相關之租賃負債	12,320
加：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之融資租賃承擔	(a) <u>324</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u><u>12,644</u></u>
分析為	
流動	5,524
非流動	<u>7,120</u>
	<u><u>12,644</u></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作自用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附註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經營租賃相關之使用權資產		12,320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金額		
– 先前於融資租賃下的資產	(a)	512
– 還原及修復成本	(b)	256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租賃按金調整	(c)	<u>135</u>
		<u>13,223</u>

- (a) 就先前於融資租賃下的資產而言，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仍在租賃項下之有關資產的賬面值512,000港元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本集團將融資租賃承擔228,000港元及96,000港元重新分類至租賃負債，並分別列為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 (b) 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之辦公室物業租賃而言，先前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物業的預期修復成本的賬面值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為256,000港元，該金額計入使用權資產。
- (c)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將已支付可退還租賃按金視作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租賃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之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付款，並經調整以反映過渡之貼現影響。因此，135,000港元獲調整至已支付可退還租賃按金及使用權資產。

已對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單行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附註	先前報告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b)	2,999	12,455	15,454
租賃按金	(c)	3,794	(135)	3,659
<b>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a)	228	5,296	5,524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a)	96	7,024	7,120

附註：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間接方式報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的變動乃根據上文所披露的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算。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之租金優惠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 <sup>5</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sup>3</sup>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已於二零一八年頒佈。其相應修訂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之定義」**

該等修訂：

- 加入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簡化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和資產是否屬於業務的評估。可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是否應用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
- 澄清若要被視為業務，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必須最少包括共同對創造產出能力有莫大貢獻的投入及實質性流程；及
- 通過專注於向客戶所提供的貨品及服務，並移除對節省成本能力的提述，收窄業務及產出的定義。

本集團將就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追溯應用該等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之定義」**

該等修訂透過載入作出重大判斷時的額外指引及解釋，對重大之定義進行修訂。尤其是有關修訂：

- 包含「掩蓋」重要資料的概念，其與遺漏或誤報資料有類似效果；
- 就影響使用者重要性的範圍以「可合理預期影響」取代「可影響」；及
- 包含使用詞組「主要使用者」，而非僅指「使用者」，於決定於財務報表披露何等資料時，該用語被視為過於廣義。

該等修訂亦符合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定義，並將於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應用該等修訂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構成重大影響，惟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提供(i)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ii)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的收益。收益乃於服務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當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本集團來自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的收益以輸出法確認。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以及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的履約義務均為期於一年或以下。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未履行／部分未履行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 分析客戶合約收益

分部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及 相關物流服務 千港元	倉儲及相關 增值服務 千港元
<b>服務類型</b>		
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		
空運服務	169,599	-
海運服務	8,360	-
	<u>177,959</u>	<u>-</u>
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	<u>-</u>	<u>33,052</u>
<b>總計</b>	<u>177,959</u>	<u>33,052</u>

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及 相關物流服務 千港元	倉儲及相關 增值服務 千港元
<b>服務類型</b>		
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		
空運服務	152,285	–
海運服務	15,984	–
	<u>168,269</u>	<u>–</u>
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	<u>–</u>	<u>24,763</u>
<b>總計</b>	<u>168,269</u>	<u>24,763</u>

分拆地區收益於分部資料呈列。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向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人(「最高營運決策人」)(即呂克宜先生)呈報的資料釐定，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專注於不同種類服務。董事按(i)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ii)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定期審閱收益及業績分析。由於並無定期向最高營運決策人提供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析，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 及相關 物流服務 千港元	倉儲及 相關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	177,959	33,052	211,011	–	211,011
分部間收益	<u>4</u>	<u>5,488</u>	<u>5,492</u>	<u>(5,492)</u>	<u>–</u>
分部收益	<u>177,963</u>	<u>38,540</u>	<u>216,503</u>	<u>(5,492)</u>	<u>211,011</u>
業績					
分部業績	<u>(10,043)</u>	<u>(5,580)</u>	<u>(15,623)</u>	<u>–</u>	<u>(15,623)</u>
中央行政開支					<u>(8,744)</u>
除稅前虧損					<u>(24,367)</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 及相關 物流服務 千港元	倉儲及 相關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	168,269	24,763	193,032	–	193,032
分部間收益	–	4,817	4,817	(4,817)	–
分部收益	<u>168,269</u>	<u>29,580</u>	<u>197,849</u>	<u>(4,817)</u>	<u>193,032</u>
業績					
分部業績	<u>3,436</u>	<u>(4,090)</u>	<u>(654)</u>	<u>–</u>	<u>(654)</u>
中央行政開支					(5,324)
上市開支					<u>(9,513)</u>
除稅前虧損					<u>(15,491)</u>

分部間銷售乃按雙方共同協定的價格計算。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得之除稅前虧損(並無分配若干中央行政開支及上市開支)。此為向最高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呈報之方式。

其他分部資料—計入分部業績之金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 及相關 物流服務 千港元	倉儲 及相關 增值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及虧損計量之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49	8,191	45	9,0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2)	(6)	–	(38)
無形資產攤銷	316	–	–	316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u>240</u>	<u>22</u>	<u>–</u>	<u>262</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 及相關 物流服務 千港元	倉儲 及相關 增值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及虧損計量之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8	714	47	1,329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00	480	–	580
無形資產攤銷	949	–	–	949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撥回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u>951</u>	<u>(18)</u>	<u>–</u>	<u>933</u>

#### 地區資料

本集團根據營運地點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及 相關物流服務 千港元	倉儲及相關 增值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點)	156,921	33,052	189,97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245	–	1,245
台灣	<u>19,793</u>	<u>–</u>	<u>19,793</u>
總計	<u>177,959</u>	<u>33,052</u>	<u>211,011</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及 相關物流服務 千港元	倉儲及相關 增值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點)	<u>168,269</u>	<u>24,763</u>	<u>193,032</u>

有關本集團根據資產地點按地區市場劃分的非流動資產資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註冊地點)	14,816	4,691
台灣	1,840	—
總計	<u>16,656</u>	<u>4,691</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並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關年度，來自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A <sup>1</sup>	30,919	39,099
客戶B <sup>1</sup>	不適用*	20,688
	<u>30,919</u>	<u>59,787</u>

<sup>1</sup> 收益來自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

\* 相應金額低於相關年度銷售總額的10%。



##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84	77
— 租賃按金	66	—
雜項收入	12	—
	<u>162</u>	<u>77</u>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	(99)	116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38	(580)
	<u>(61)</u>	<u>(464)</u>

##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	138
租賃負債利息/融資租賃承擔	559	20
	<u>559</u>	<u>158</u>

##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開支(抵免)包括：		
香港利得稅—即期稅項	-	64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16	(48)
遞延稅項	(1,643)	(112)
	<u>(1,527)</u>	<u>48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稅率16.5%繳納稅項。

因此，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而該附屬公司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根據台灣地區之所得稅法，本集團台灣分支辦事處的企業所得稅率為20%。

## 9. 年內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經已扣除以下各項得出：		
董事酬金	4,389	6,568
其他員工薪金及津貼	15,952	12,80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除外)	740	512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21,081</u>	<u>19,884</u>
核數師酬金	1,438	1,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085	1,329
法律及專業費用(計入其他開支)	1,600	-
賠償撥備(計入其他開支)	2,000	-
經營租賃租金	-	6,477
無形資產攤銷	<u>316</u>	<u>949</u>

##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11. 每股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21,997)</u>	<u>(15,971)</u>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40,000,000</u>	<u>731,605,479</u>

計算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數目，乃經假設使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的集團重組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生效而釐定。

每股攤薄虧損乃假設已轉換所有具攤薄潛在普通股，而以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擁有發行量的調整權。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有關潛在普通股並無納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當中，原因為有關納入將產生反攤薄作用。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4,999	29,099
減：信貸虧損撥備	<u>(610)</u>	<u>(1,561)</u>
	44,389	27,5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49	5,421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租賃按金	<u>124</u>	<u>32</u>
	<u>48,362</u>	<u>32,991</u>

以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以美元(「美元」)列值	10,024	6,199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	<u>-</u>	<u>630</u>

本集團向其客戶授出介乎0至90日的信貸期。

下表載列於報告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4,678	15,908
31至60日	11,243	7,649
61至90日	5,462	1,748
90日以上	<u>3,006</u>	<u>2,233</u>
	<u>44,389</u>	<u>27,538</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應收賬款賬面值合共為20,21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4,231,000港元)，該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已逾期的結餘中，為數1,51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10,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而由於該等客戶的還款記錄良好且與本集團擁有持續的業務關係，故並不視為欠款。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6,868	16,1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57	3,735
	<u>29,225</u>	<u>19,886</u>

以下為於各年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 至 30 日	20,267	12,185
31 至 60 日	6,153	3,809
61 至 90 日	388	126
90 日以上	60	31
	<u>26,868</u>	<u>16,151</u>

### 14. 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資本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b>法定</b>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附註i)	38,000,000	380,000
年內增加(附註ii)	9,962,000,000	99,620,000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00	1
根據重組發行(附註iii)	9,900	99
資本化發行(附註iv)	587,990,000	5,879,900
於上市後發行新股份(附註v)	252,000,000	2,520,000
	<u>840,000,000</u>	<u>8,400,000</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 (i)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i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9,962,000,000股股份由38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股份。
- (iii)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本公司透過發行本公司股份進行共同控制集團重組，以分別向呂克宜先生、呂克滿先生、Double River Limited(「**Double River**」)、Prime View Enterprises Limited(「**Prime View**」)、Upperhand Holdings Limited(「**Upperhand**」)及帝恩投資有限公司(「**帝恩**」)換取Ever Metro全部股權。經考慮上文所述，本公司配發及發行(i)7,077股股份予豪達(按呂克宜先生指示)；(ii)1,005股股份予友達(按呂克滿先生指示)；及(iii)379股、379股、530股及530股股份分別予Double River、Prime View、Upperhand及帝恩。於該等轉讓後，Ever Metro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集團重組已經完成。本公司合併Ever Metro以合併會計處理原則入賬，原因為Ever Metro及本公司於該等收購前後均由呂克宜先生控制，且有關控制權並非屬暫時性質。
- (iv)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已發行587,99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的進賬額合共約5,880,000港元已資本化，並將該款項按面值全數繳足587,99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 (v)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在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按每股0.275港元發行25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69,30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為香港經濟極具挑戰的時期。本集團的業務深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與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貿易糾紛(「貿易戰」)、香港的抗議及社會活動以及全球爆發COVID-19疫情(「疫情」)影響。本集團的毛利大幅減少。

中國與美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已簽訂第一階段協議，其中美國同意撤回部分已向中國加徵的新關稅，惟預期中美兩國達成進一步協議的磋商仍困難重重。貿易戰產生的不明朗因素仍然存在，並嚴重影響本集團客戶的業務。此外，疫情導致空運航班的價格、航班時間表及供求增添不確定性。大量國際航空公司及空運航班營運商須於近月取消或重新安排其航班服務，導致本集團於滿足客戶訂單時遭遇困難。董事預期，經濟及政治挑戰將會繼續影響營商環境並藉由環球供應鏈產生連鎖反應。本集團將密切留意客戶需要及迅速謹慎地作出回應。

為擴充業務及使其更多元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八月推出其安檢服務。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富友倉庫物流有限公司(「富友」)已向民航處註冊為管制空運貨物安檢設施(「該設施」)。於本年度，富友已與其客戶訂立報價，並自二零一九年八月起一直接獲安檢服務的商業訂單。本集團亦致力取得航空公司的批准，成為彼等指定的香港機場外安檢設施服務供應商。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該設施獲進一步認證符合歐盟管制代理人認證(RA3)，為第三國家進入歐盟的航空安全驗證管制代理人設施。董事預期，長遠而言，安檢服務將會成為本集團收益主要推動力之一。

儘管經濟疲弱，長遠而言，本集團仍對其空運代理業務保持樂觀。於本年度，本集團於深圳開設一間附屬公司及於台北開設一間分支辦事處，兩間公司均錄得銷售額，並擴充了本集團的服務範圍及為本集團帶來全新客戶。

為控制成本，本公司定期檢討其營運效率及開支，包括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分包開支。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八日，在接獲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董事會議決下調全體執行董事及兩名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董事袍金及薪金。本集團亦調整若干僱員的薪金。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受下列因素影響(i)於本公司股份在GEM上市後產生的法律及合規成本、專業費用及印刷費用增加；(ii)購買空運及海運貨運艙位致使採購成本增加；及(iii)倉貯服務相關成本(包括分包費用如貨盤運輸及貨車運輸服務)以及折舊增加。本集團預期該等因素將繼續影響本集團下一個財政年度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為減低嚴峻營商環境對我們業務可能帶來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將進一步提升服務能力及營運靈活彈性，向其客戶提供更佳且更多元化的服務，並繼續審慎控制成本，以加強其於物流業的競爭力。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i)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ii)海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iii)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過往年度」)約193.0百萬港元上升約9.3%至本年度約211.0百萬港元。本集團收益維持相對穩定。



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於本年度產生的收益約為169.5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152.2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0.3%(過往年度：約78.9%)。此分部的收益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台北分支辦事處及香港兩間新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開始營運，為現有及新的客戶提供新增的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有關服務專注(但不限於)分別位於美國及東南亞的網上零售市場，助力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的收益有所增長。

海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於本年度產生的收益約為8.4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16.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0%(過往年度：約8.3%)。本集團於此分部的大部分客戶為直接託運人。於本年度，海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的收益顯著下降，而該減少乃由於(i)一名台灣客戶的銷售訂單減少；及(ii)一名中國客戶的業務營運變動導致其於本年度不再需要本集團的服務。

為維持本集團之長期收益，本集團一直物色新業務機遇，例如河沙運輸(為其客戶將河沙從海外送抵中國及香港)及內河貨運。然而，因應疫情，多個國家已實施更嚴格的邊境控制，導致預定船期出現延誤及推遲於有關國家發展該等新業務。

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於本年度產生的收益約為33.1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24.8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5.7%(過往年度：約12.8%)。此部分產生的收益的百分比升幅主要由於本年度展開安檢服務，創造新的收益來源，亦帶動本集團來自貨盤運輸服務的收益上升。

## 服務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服務成本由過往年度約166.2百萬港元增加約17.0%至本年度約194.4百萬港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i)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所產生的分包費用上升及(ii)收購空運及海運艙位成本增加所致。

本集團毛利由過往年度約26.8百萬港元減少約38.1%至本年度約16.6百萬港元。毛利率由過往年度約13.9%減少至本年度約7.9%。該減幅乃主要由於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以及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的毛利及毛利率減少所致。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的毛利率於本年度下跌，主要原因為(i)收取的運輸及貨盤運輸費率增加；(ii)有關新增倉庫信息系統以及租賃物業裝修及機器的折舊費用增加；及(iii)材料成本增加。至於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的毛利率下跌，主要原因為(i)往北美及歐洲的貨運航線之服務成本增加；及(ii)包機服務錄得的毛利率下跌以及另一間本地貨運代理商作出的艙位安排有所減少。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定期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以及可退還租賃按金的其他利息收入。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可退還租賃按金已調整至攤銷成本，而額外其他利息收入約66,000港元(過往年度：無)已於本年度確認。

##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外匯收益(虧損)以及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於本年度錄得減少，主要由於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裝備的虧損減少。本集團於過往年度產生約0.6百萬港元虧損，但於本年度獲得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約38,000港元。就外匯而言，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外匯虧損約99,000港元(過往年度：外匯收益約116,000港元)。本集團於人民幣(「人民幣」)兌換港元(「港元」)的貶值中蒙受損失。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指本年度已付專業費用及賠償撥備。

## 營銷開支

營銷開支主要包括業務發展及招攬新客戶的成本。

由於台北分支辦事處於本年度開始營運，並就於台灣進行業務推廣產生額外成本，故營銷開支輕微上升。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過往年度約27.2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32.4百萬港元。有關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審核費用、法律及專業費用、折舊、公共設施及其他開支。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所致：(i)於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上市」)後產生之法律及合規成本、專業費用以及印刷費用增加約3.5百萬港元；及(ii)基本薪金上升及增聘額外人手，尤其是為本集團於深圳的新附屬公司及於台北的新分支辦事處(兩間公司均於過往年度後成立)增聘人手，以致員工成本由過往年度的約15.7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16.7百萬港元。

## 上市開支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於GEM上市，而所有上市開支已於本年度前確認。因此，於本年度概無產生上市開支(過往年度：9.5百萬港元)。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就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管理層評估與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個別或共同評估計算。於過往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約0.9百萬港元，反映過往年度不良資產所產生的個別減值撥備增加。於本年度，已確認撥回0.3百萬港元(過往年度：0.3百萬港元)，並就源生的新金融資產進一步計提額外撥備0.6百萬港元(過往年度：0.3百萬港元)。

## 融資成本

本年度的融資成本指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融資成本由過往年度的158,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559,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負債初步按並未於該日支付的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及租賃付款予以調整。因此，於本年度就租賃負債確認約559,000港元之利息開支。

##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開支)主要包括就利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開支計提撥備。由於本年度錄得除稅前虧損約24.4百萬港元，故此就本年度錄得所得稅抵免約1.5百萬港元(過往年度：所得稅開支約0.5百萬港元)，此乃由於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壞賬撥備以及未使用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影響。

## 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除稅前虧損約24.4百萬港元，而過往年度則為除稅前虧損約15.5百萬港元。虧損變動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影響：(i)倉貯服務相關成本(包括分包費用如貨盤運輸及貨車運輸服務)以及折舊增加約6.5百萬港元(不包括於本年度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ii)上市後法律及合規成本、專業費用以及印刷費用增加約3.5百萬港元；(iii)收購空運及海運艙位成本增加約20.7百萬港元；(iv)其他開支約3.6百萬港元及(v)上市開支減少約9.5百萬港元。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7.5百萬港元增加61.5%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4.4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i)來自台北分支辦事處及深圳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10.0百萬港元及約0.5百萬港元；(ii)一間於本年度首年完全投入營運的香港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2.3百萬港元；及(iii)與過往年度相應月份相比，於二零二零年三月錄得額外收益約5.0百萬港元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乃由於本集團就購置空運艙位而自供應商獲得退款1.5百萬港元。

##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2百萬港元增加66.0%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9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i)來自台北分支辦事處及一間於本年度首年完全投入營運的香港附屬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約3.6百萬港元及約1.6百萬港元；及(ii)與過往年度相應月份相比，服務成本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上升約5.0百萬港元所致。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7百萬港元減少約35.1%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結付應計合規開支。

##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股息。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資源為本年度的流動資金及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15.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3.6百萬港元)，而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為約2.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百萬港元)，大部分以港元、美元(「美元」)或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租賃約為10.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3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為於年結日的流動債務(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3.8%(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5%)。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故此本集團本年度的資產負債比率上升。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董事認為，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足以支持其業務及營運。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約2.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百萬港元)已質押，以作為本集團獲授擔保的抵押品。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抵押無其他資產。

###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從客戶收取以美元、歐元(「**歐元**」)及人民幣等外幣結算的付款，及向供應商結付以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日圓(「**日圓**」)等外幣結算的部分成本及開支。本集團面對貨幣貶值或升值的若干外匯風險。本集團經營活動主要以港元計值，而本集團主要因向客戶提供服務及向其經營活動以外幣計值的供應商支付服務成本而面對外匯風險。儘管本集團並無制訂任何具體對沖政策或外幣遠期合約，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緊密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必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償還資本承擔(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2百萬港元)。除上市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本公司公告或本公告所披露的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事項。

##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均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前景及展望

疫情、貿易戰加上香港持續的抗議及示威活動對二零二零年的營商環境帶來不確定性。本集團相信經濟波動可能於短期內持續且難以預測。本集團將面臨多項重大挑戰，例如消費意欲疲弱及商業投資活動低迷引致需求持續呆滯、匯價波動令國際競爭加劇以及各國之間的其他潛在貿易戰。在疫情下，貨運代理行業遭受沉重打擊。國際航空公司已取消數以千計來往各地的航班，使託運人運送貨物到各地時的選擇減少。因應航班縮減及中國復產，空運艙位需求殷切。空運艙位求過於供的情況，令本集團難以以具競爭力的價格為客戶取得空運艙位。為應對此等不確定因素，本集團努力不懈，並採取雙管齊下的做法，(i)加強控制成本及(ii)堅持服務質素及擴大服務範圍。本集團將密切關注航空公司的應對，例如將客機轉為貨機，並清空主機艙及載滿貨艙航行。董事相信此舉將能夠解決航空貨運的部分供應問題。加上在中國新成立的附屬公司及於台北新設分支辦事處作出的貢獻，本集團深信其將繼續穩佔市場地位，有能夠抗衡市場上的種種挑戰及轉變。

有關空運貨物安檢的新規例，使本集團能夠將安檢服務擴展至新客戶及現有客戶，並將於來年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益。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中國及台灣僱用47名、7名及7名僱員(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僅於香港僱用45名僱員)。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僱員酬金及福利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1.1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19.9百萬港元)。薪酬乃經參考市場條款、行業慣例以及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除基本薪酬外，經參考本集團的表現及僱員的個人貢獻後，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及挽留為本集團發展及成功作出貢獻的僱員。董事認為，與市場標準及慣例相比，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具競爭力。

於本年度，本集團僱員已出席有關航空貨運安全、語言、上市規則、稅務以及會計的培訓。

## 遵守法律及規例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一直遵守會對本集團及其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一切有關法律、規則及規例。

##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成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的總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即將壯大本集團自有車隊的款項撥作一般營運資金(「更改所得款項用途」)。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三日的公告(統稱「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進一步議決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以進一步擴充於香港的倉庫。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事件」一節。



有關自上市起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於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前 按招股章程 所列方式 經調整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 的金額	直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的 實際業務進度
	根據所得款項 用途公告更改 所得款項用途	更改所得款項 用途後的所得 款項淨額用途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 的金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進一步擴充於 香港的倉庫	13,511	-	13,511	-	13,511	本集團已委聘代理並向現時業主諮詢空置倉庫是否可以使用，但尚未覓得合適場所用作倉儲設施。	
吸引及挽留具才能 及經驗的人員	14,727	(8,573)	6,154	1,918	4,236	本集團已聘請兩名銷售人員、購買醫療保險及向員工提供培訓。由於壯大其自有車隊，本集團議決不聘用貨車司機。	
壯大車隊	8,075	(8,075)	-	-	-	本集團議決不會實行壯大其自有車隊的計劃。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於更改所得 款項用途前 按招股章程 所列方式 經調整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千港元			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 的金額 千港元		直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的 實際業務進度
	根據所得款項 用途公告更改 所得款項用途 千港元	更改所得款項 用途後的所得 款項淨額用途 千港元						
進一步加強 資訊科技系統	2,442	(542)	1,900	1,900	-			本集團已完成升級倉儲管理系統、安裝新伺服器，及加強防火牆及個人電腦。由於本集團議決不會壯大其自有車隊，其將無需開發及安裝相關全球定位系統。
營運資金	1,258	17,190	18,448	18,448	-			本集團已悉數動用有關金額，以撥付本集團的服務成本及日常營運，尤其是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業務。
	<u>40,013</u>		<u>40,013</u>	<u>22,266</u>		<u>17,747</u>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實現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增加持份者的信心及支持至關重要。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制定及實施企業管治指引中擬定的守則條文，當中載有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明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交易必守標準」)。

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肯定為本集團已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主要員工之貢獻，以及向彼等提供獎勵，以激勵及挽留彼等支持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節披露。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且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本公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合規顧問之權益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委任寶新證券有限公司(「寶新」)為本公司合規顧問。

據寶新所告知，除本公司與寶新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寶新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集團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 董事資料變更

非執行董事勞永生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為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3)的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財務總監。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彼進一步獲委任為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5)之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事件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以進一步擴充於香港的倉庫(「該擴充」)。本集團將所得款項淨額約13.5百萬港元轉為用於該擴充，以支付倉儲及相關服務的按金、水電及服務費、租賃叉車及購買失竊、水災及火災保險、安裝防盜系統以及進行改造工程。有關更改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其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進行之須予披露重大事件。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制定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伍鑑津先生、胡家慈博士及周明寶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伍鑑津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ii)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完整性以及審閱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並審閱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及(iii)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登記本公司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有關的數字，已獲本集團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確認為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方面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的鑑證工作，故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鑑證。

承董事會命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呂克宜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呂克宜先生及呂克滿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勞永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伍鑑津先生、胡家慈博士及周明寶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至少保存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anleader.com](http://www.wanleader.com)內刊載。